

私立育民高級工業家事職業學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實施要點

2013年08月06日行政會報通過

壹、目標：

- 一、增進教師專業發展，以社群運作模式協助教師成長。
- 二、鼓勵教師培養合作方式共同進行探究解決問題。
- 三、以經驗交流對話或專家協同指導模式，提昇教師班級經營能力，並增進教學技巧，以提升學生學習成效。

貳、社群成員：

- 一、由本校專任教師依據實際教學需求，邀集相關教師組成專業學習社群。
- 二、每社群推派召集人一人。
- 三、每位專任教師可視需求參與一個以上之學習社群。

參、實施方式：

- 一、學習社群活動期間為每學年上學期10月至下學期6月，社群活動結束後得於新學年度繼續成立原學習社群。
- 二、學習社群活動規劃以每學年至少12次為原則，活動內容以教學觀察與回饋、主題探討（含專書、影帶）、主題經驗分享、教學檔案製作、專題講座、新進教師輔導、標竿楷模學習、新課程發展、教學方法創新、教學媒材研發、行動研究、協同備課、各項議題融入教學、同儕省思對話、案例分析及專業領域研討等。
- 三、學習社群活動時間由社群內成員自行律定，但以不影響正常教學為原則。
- 四、學習社群活動規劃於每學年上學期9月底前完成，並於本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網站」更新。
- 五、各學習社群開會及活動時間定期於本校「教師專業學習社群網站」公告。
- 六、各學習社群得依實際需求敦聘專家學者進行研習或專業對話活動，並支給鐘點費或出席費。

肆、成效檢核：

- 一、學習社群於每學年度活動結束後(7月15日前)呈報成果報告(如附件)，內容包含：社群基本資料、年度目標、預定進行方式、活動規劃及成果分析。成果分析包含活動紀錄、活動相片、自我評估表及成效分析
- 二、各學習社群之執行成果依據成員參與程度與實際產出列入本校教學質量指標評量加分依據。

伍、本要點經行政會報提案通過並呈 鈞長核可後實施，修正亦同。